

论证会签到表

招标编号： /

采购单位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项目		第 17 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 展位项目	
序号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俞燕	绍兴博物馆	13957504377
	杨和川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757519050
	杨和川	浙江绿城建设集团	13515858720

2024年9月20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金燕
	职称： 文博研究员
	工作单位： 绍兴博物馆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第17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展位项目
	供应商名称：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本项目为第17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展位，按照委员会要求，考虑单位之履约能力，经向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服务有限公司询价。</p> <p>鉴于此，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要求“公共服务项目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三）其他属于《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之具体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来源处采购的公共服务项目”。故本项目符合财政文件要求，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p>
专业人员签字	<p>金燕</p> <p>日期 2024年9月20日</p>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杨晖	
	职称: 研究员	
	工作单位: 宁波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第17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展位项目	
	供应商名称: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根据第17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组委会成员会议, 展位费用须向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缴纳。</p> <p>基于以上情况, 根据浙财采监[2021]2号文(第四条)相关规定: "四、公共服务项目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 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三) 其他属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主体处采购的公共服务项目。"</p> <p>本项目符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杨晖	日期 2024年9月20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杨永利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浙江公路交通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第17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展位项目
	供应商名称: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根据第17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组委会的要求,展会费用归向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缴纳,鉴于上述情况,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号文件第四(三)相关规定,并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承接主体处采购本合同服务项目。故同意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p>杨永利</p> <p>日期 2024年 9月20日</p>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关于第 17 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展位 项目单一来源论证报告

绍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 11 时 00 分，在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组织专家对该单位第 17 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绍兴展团展位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进行可行性论证。经过各位专家的认真讨论，评阅采购技术方案，形成如下意见：

根据第 17 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组织委员会的要求，展位费用须向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缴纳。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 号文件第四条（三）相关规定：“四、公共服务项目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三）其他属于《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具有特殊要求导致只能从某一特定承接主体处采购的公共服务项目”。故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专家签名：

杨永利
杨华
金燕

浙江翔实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0 日